

证券代码：400045

证券简称：猴王 5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猴之王（深圳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（一）变更主体

-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
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

（二）变更方式

第一大股东通过竞价交易，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，由青岛汉腾新能源研究院(有限合伙)变更为烟台昊顺厚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变更后第一大股东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（如适用）

公司名称	烟台昊顺厚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	
住所	山东省烟台市海阳市平顶如意佳苑网点楼	
注册资本	100 万人民币	
成立日期	2017 年 5 月 26 日	
主营业务	企业管理咨询服务，企业营销策划，会务服务，展示展览服务，文化艺术交流策划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	
法定代表人	阎美玲	
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控股股东名称	阎美玲	
实际控制人名称	阎美玲	
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	否	

三、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本次第一大股东变更系青岛汉腾新能源研究院（有限合伙）减持公司股份所致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，对公司未来发展无不利影响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否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否	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

（二）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（三）限售情况

无限售情况

(四) 其他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（北京分公司）出具的《前 200 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》

猴之王（深圳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3 日